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第4季度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01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基金主代码	450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9月1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990,807.13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关系、证券市场走势、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和有关政策法规等因素，研判各类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确定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p> <p>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相对价值判断等多重投资策略，构建</p>

	以信用债券为主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6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4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类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50018	4500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551,013.12份	6,439,794.01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类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类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9,561.72	40,792.81
2. 本期利润	374,941.80	38,258.1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4	0.009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957,899.39	7,898,452.3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6	1.227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类

阶段	净值增	净值增	业绩比	业绩比	(1)-(3)	(2)-(4)

	长率①	长率标 准差②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0.82%	0.05%	1.08%	0.09%	-0.26%	-0.04%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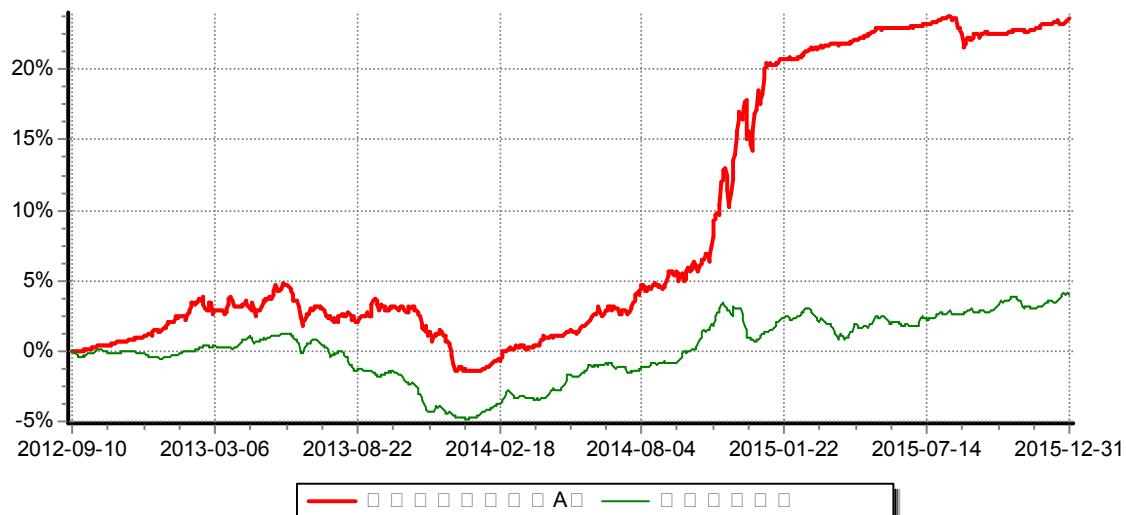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 长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0%	0.05%	1.08%	0.09%	-0.18%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类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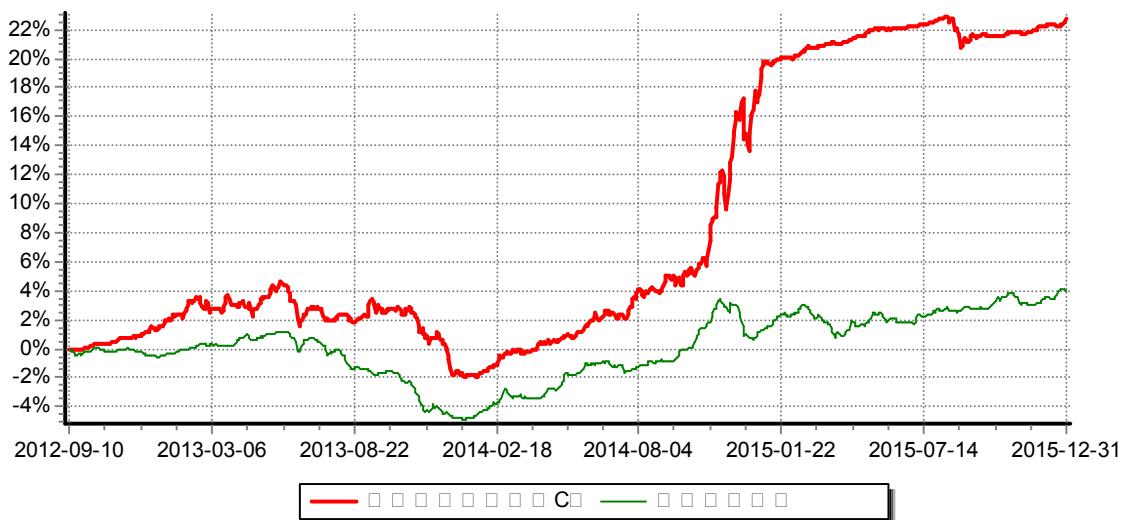
(2012年09月11日-2015年12月31日)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类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09月11日-2015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9月11日。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怡敏	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及国富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09月11日	—	12年	刘怡敏女士，CFA，四川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西南证券研发中心债券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投资及研究工作、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担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及国富

					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刁晖宇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QDII投资总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及国富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09月 11日	2015年12月 23日	17年	刁晖宇先生，美国堪萨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南方卫理公会大学工程学硕士。历任美国景顺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美国 Security Benefit Group 资深投资分析师，Federal Home Loan Bank 资深金融风险及金融衍生产品分析师，湖南中期广州营业部负责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QDII 投资总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和国富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

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央行采取了双降的政策，市场流动性整体宽松。宏观经济表现平平，工业增加值、通货膨胀率略有反弹。由于美联储在12月加息，人民币汇率在第四季度表现疲软，在岸人民币汇率贬值2.15%。在此背景下，外汇占款持续为负，央行采取逆回购、双降等各项政策补充流动性，并建立短端利率走廊，以稳定市场预期，这些举措得到了较好的效果，四季度流动性充裕，回购利率保持低位。本季度股债双涨，沪深300指数上涨16.49%，中债总指数上涨2.37%。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四季度债券信用违约有所增加，信用债出现分化，一部分信用资质较弱的行业和公司的债券遭到抛售，信用利差扩大。

四季度我们继续对组合调仓，减持信用资质偏弱的个券，增持利率债以及高等级的信用债。考虑到四季度末债市已经有较大幅度的上涨，以及基金对流动性的需求，我们增持了久期较短的短期融资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恒久信用债券基金A类净值增长0.82%，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8%，落后比较基准26个基点。基金C类报告期内净值增长0.9%，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8%，落后比较基准18个基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从2015年11月5日至2015年12月29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
----	----	----	----------

			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8,658,123.70	93.16
	其中：债券	48,658,123.70	93.1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3.8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99,173.73	1.34
8	其他资产	871,155.43	1.67
9	合计	52,228,452.86	100.00

注：本基金未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2,018,800.00	3.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00,300.00	5.7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00,300.00	5.79

4	企业债券	27,634,123.70	53.2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004,900.00	30.86
6	中期票据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8,658,123.70	93.8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15080 05	15东方证券 CP005	60,000	6,005,400.00	11.58
2	0715390 01	15上海证券 CP001	50,000	5,002,500.00	9.65
3	0115981 47	15新希望 SCP002	50,000	4,997,000.00	9.64
4	122383	15恒大01	40,000	4,193,600.00	8.09
5	122216	12桐昆债	32,000	3,248,640.00	6.2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426.7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67,728.6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71,155.4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间的可转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类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类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095,459.33	4,629,800.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08,778.80	5,097,656.65
减：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53,225.01	3,287,662.6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51,013.12	6,439,794.0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类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类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6,730,050.93	-
报告期内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6,730,050.93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	18.93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

8.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 ftsfund. 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